

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

市委党史研究院 2021 年度普法计划

2021 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和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开局之年。为深入贯彻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要求，结合我院工作实际，现对我院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计划安排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坚持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。不断提高广大干部、职工的法律知识、法制观念和法律素质，使法制宣传教育在工作理念上与时俱进，促进全院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同步发展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深入开展学法用法工作

1.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认真学习领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，切实提高忠诚履行职责使命的政治自觉、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

2. 突出宪法宣传，将宪法、党章和党内法规列入重要学习内容。严格落实理论中心组学法和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，

突出抓好领导干部宪法学习，以“关键少数”带动“绝大多数”，真正发挥好引领示范作用。

3. 健全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制度。充分利用灯塔党建在线、学习强国 APP 等学习平台，加强干部职工对宪法法律、党章和党内法规的学习，推进学法经常化，切实增强干部职工法治意识、依法办事能力。

（二）大力开展普法宣传教育

1. 深入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。把宪法宣传与社会热点、难点和公众的兴趣点结合起来，推进宪法进社区等，引导全社会牢固树立宪法意识，自觉遵守宪法，维护宪法权威。

2. 充分利用枣庄党史、枣庄党史微信公众号等平台 and 烈士纪念日、中华慈善日、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。紧扣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加强《民法典》和地方性法规得宣传普及。做好社区普法和依法治理宣传教育工作，加强法治宣传得范围和影响力，进一步扩大营造普法宣传的社会影响力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全院各科室（中心）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策划，统筹兼顾，密切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组织开展好活动，确保普法工作取得成效。

2. 完善责任机制。各科室（中心）应进一步明确在法治

宣传教育中的工作职责，认真做好贯彻落实。

3. 加大宣传力度，认真做好普法宣传工作。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方式，营造良好的法治宣传氛围。

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

2021年3月2日

